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 與中國科技環保國際機構集團有限公司 訂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由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與中國科技環保國際機構集團有限公司(「CET」)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為有關雙方合作開發環保業務領域項目的初步意向，其中CET擬提供一系列投資及諮詢支持，並尋求對本公司進行戰略投資。

CET為一家香港註冊公司，其控股公司Novagant Corp.(「NVGT」，為Golden Bee Group的聯屬公司)為一家美國上市公司，業務範圍覆蓋美國、香港及中國(包括北京、上海、深圳及蘇州等)。據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CET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雙方尚未確定任何投資合作的任何商業安排，但擬於未來就各項合作簽立單獨協議。

倘諒解備忘錄有任何進一步發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Sia Kok Chin** 拿督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Sia Kok Chin拿督、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及Sia Kok Heo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Sai Shiew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及Chu Kheh Wee先生。